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986,691	838,805
銷售成本		<u>(542,549)</u>	<u>(464,702)</u>
毛利		444,142	374,103
其他收入	5	20,617	24,524
其他收入淨額	5	3,425	4,1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4,231)	(238,115)
行政開支		(93,733)	(80,536)
其他經營開支		(38,096)	(37,46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u>(2,831)</u>	<u>(3,002)</u>
經營溢利		89,293	43,706
財務費用	6(a)	<u>(7,032)</u>	<u>(4,596)</u>
除稅前溢利	6	82,261	39,110
所得稅開支	7	<u>(18,431)</u>	<u>(4,804)</u>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63,830</u>	<u>34,306</u>
以下各項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4,346	35,958
非控股權益		<u>9,484</u>	<u>(1,652)</u>
		<u>63,830</u>	<u>34,306</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3.24分</u>	<u>人民幣2.14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674	215,395
使用權資產		91,830	92,421
無形資產		110,400	115,754
商譽	13	96,524	96,52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35	950
購置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9,817	9,817
遞延稅項資產	14	5,461	6,730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u>553,141</u>	<u>567,591</u>
流動資產			
存貨		203,023	157,95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41,968	270,881
短期銀行存款		60,000	84,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0,098	227,144
		<u>895,089</u>	<u>739,97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67,483	206,449
合約負債		43,578	16,938
付息借貸	12	85,028	101,137
遞延收益		401	451
租賃負債		3,181	3,937
即期稅項		13,052	6,578
		<u>412,723</u>	<u>335,490</u>
流動資產淨值		<u>482,366</u>	<u>404,4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35,507</u>	<u>972,080</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付息借貸	12	2,909	—
遞延收益		589	940
租賃負債		1,574	620
遞延稅項負債	14	25,131	26,120
		<u>30,203</u>	<u>27,680</u>
資產淨值		<u>1,005,304</u>	<u>944,40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7,800	167,800
儲備		716,242	661,896
		<u>884,042</u>	<u>829,696</u>
非控股權益		<u>121,262</u>	<u>114,704</u>
權益總額		<u>1,005,304</u>	<u>944,400</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48,936	(188,494)	210,652	793,738	101,934	895,672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35,958	35,958	(1,652)	34,306
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1,620)	(1,62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35,280	35,28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19,238)	(19,238)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675	-	(675)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800</u>	<u>554,844</u>	<u>49,611</u>	<u>(188,494)</u>	<u>245,935</u>	<u>829,696</u>	<u>114,704</u>	<u>944,400</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49,611	(188,494)	245,935	829,696	114,704	944,400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54,346	54,346	9,484	63,830
派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2,926)	(2,926)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1,721	-	(1,721)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所撥回之 法定儲備	-	-	(250)	-	250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800</u>	<u>554,844</u>	<u>51,082</u>	<u>(188,494)</u>	<u>298,810</u>	<u>884,042</u>	<u>121,262</u>	<u>1,005,3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麻岭社區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1702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集團受控於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王生物」)，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深圳海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開發、生產及銷售藥物、研發現代生物科技業務及購買及銷售藥物及保健品。本集團的經營以中國為基礎。

2. 編製基準及採納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編製基準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保本型存款按公平值列賬除外。

(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年度開始採納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及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讓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共同控制之合併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框架概念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刊發本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董事預計所有頒佈之準則將於頒佈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納入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預計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提供如下。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分類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該等修訂為澄清如何將債務及其他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提供進一步指引，概述如下：

- 澄清倘實體有權(而非修訂前所述之無條件權利)延期至報告期末起至少十二個月清償負債，則有關負債為非流動。該項權利須於報告期末仍然存續，且不論貸款人會否於該日期或是以後日期進行合規測試；
- 預期於報告期後發生之任何事項概不會影響於報告期末對負債分類作出之評估；及
- 「清償」重新定義為向對手方轉移從而清算負債。轉移可為現金、其他經濟資源(例如商品或服務)或實體自身的權益工具。故此，倘對手方轉換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分類為負債，則以行使轉換權方式轉移權益工具就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而言構成清算負債。該定義的一項例外情況為，倘對手方轉換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分類為權益，則以行使轉換權方式轉移權益工具並不構成清算負債，且在確定負債是否為流動或非流動時將不予考慮。

於二零二二年發佈的二零二二年修訂澄清，只有由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的契諾，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即使該契諾在報告日期之後才被評估)，才會影響該負債的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該等於報告日期之後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於報告日期將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二零二二年修訂要求實體於貸款協議產生的負債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且實體推遲清償的權利取決於在十二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時，應提供額外的披露。所提供的資料應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該負債可能於報告期的十二個月內成為可償還的風險，包括：

-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 有關契諾資料(包括契諾的性質及實體需要遵守契諾的時間)；及
- 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和情況(如有)。這些事實及情況也可以包括該實體根據其在報告期末的情況不會遵守契諾的事實。

二零二二年修訂亦將二零二零年修訂之生效日期推遲到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其中兩項修訂將作為一個整體應用可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董事預計，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於其財務報表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該等修訂本亦就如何識別重大政策資料提供部分指引，並舉例說明會計政策資料何時可能為重大。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為實體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通用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大性判斷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隨後進行修訂，以提供有關如何將重大性的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及示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除可能需作出修訂以符合上述變更之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會計政策外，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其他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藉引入會計估計的新定義，即「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所影響之貨幣金額」，以釐清實體應如何區分會計政策之變動與會計估計之變動。

此外，該等修訂本亦透過指明實體制定會計估計以達致會計政策所載目標，以釐清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之間的關係。會計估計通常涉及按最新可得之可靠資料採用判斷或假設。因新資料或新發展而導致會計估計出現變動，並非錯誤之糾正。因此，如非出於前期錯誤之糾正，用於制定會計估計之輸入數據或計量技術之變動影響為會計估計之變動。此外，加入兩個說明性示例以闡明如何應用會計估計的新定義。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遞延稅項初步確認豁免規定不適用於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會導致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的租賃合約及會導致確認解除責任及相應已確認為資產金額的合約。相反，實體須在初步確認時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且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須受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可收回性標準所規限。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董事預期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生產及銷售藥品及保健品。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藥品	694,840	510,221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291,851	328,584
	<u>986,691</u>	<u>838,805</u>

於本年度，生產和銷售藥品收入包括醫療器械銷售約人民幣113,600,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5,951,000元)。

4. 分部呈報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按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配合地理位置而組織。該等資料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最高營運決策者)作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及作表現評估，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申報分部。

- (i) 生產和銷售藥品；及
- (ii)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目前，上述所有本集團業務均在中國營運。並無合算任何可申報經營分部。

第一分部的收入來自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銷售。

第二分部的收入來自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和非流動負債，但不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有關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有關分部產生的開支惟與任何可申報分部的業務活動並無直接關係的公司收入及支出除外。分部間收入乃參考向外部各方收取的類似訂單的價格定價。

	生產和銷售藥品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來客戶收入	694,840	510,221	291,851	328,584	986,691	838,805
分部間收入	29,932	37,580	35,113	8,734	65,045	46,314
可申報分部收入	<u>724,772</u>	<u>547,801</u>	<u>326,964</u>	<u>337,318</u>	<u>1,051,736</u>	<u>885,119</u>
可申報分部溢利	<u>83,937</u>	<u>34,022</u>	<u>5,662</u>	<u>9,157</u>	<u>89,599</u>	<u>43,179</u>
撇減存貨	(1,439)	(5,604)	(2,110)	(615)	(3,549)	(6,219)
撥回	3,089	-	-	249	3,089	249
減值：						
— 應收賬款	(180)	(3,137)	(3,586)	(386)	(3,766)	(3,523)
— 其他應收款項	-	(16)	-	(700)	-	(716)
減值虧損撥回：						
— 應收賬款	923	562	-	534	923	1,096
— 其他應收款項	-	128	12	13	12	141
銀行利息收入	6,256	1,224	215	1,465	6,471	2,689
保本存款利息收入	-	5,533	-	-	-	5,533
非金融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32,057)	(27,559)	(3,887)	(2,709)	(35,944)	(30,268)
無形資產的減值撥回	-	858	-	-	-	858
出售／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610)	(105)	(28)	(472)	(2,638)	(57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	578	-	-	-	578
財務費用	(6,957)	(4,516)	(75)	(80)	(7,032)	(4,596)
可申報分部資產	<u>1,059,172</u>	<u>922,969</u>	<u>657,586</u>	<u>505,032</u>	<u>1,716,758</u>	<u>1,428,001</u>
本年度新增非流動						
可申報資產(除遞延						
稅項資產外)	<u>20,614</u>	<u>112,177</u>	<u>5,097</u>	<u>3,211</u>	<u>25,711</u>	<u>115,388</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546,283</u>	<u>408,754</u>	<u>133,449</u>	<u>48,879</u>	<u>678,732</u>	<u>457,633</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群多元化，其中並無客戶與其訂立的交易超逾本集團收入的10%。

(b) 可申報分部收入、除稅前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申報分部收入	1,051,736	885,119
分部間收入抵銷	(65,045)	(46,314)
綜合收入	<u>986,691</u>	<u>838,805</u>
除稅前溢利		
可申報分部溢利	89,599	43,179
分部間溢利抵銷	(4,361)	(1,351)
來自本集團外來客戶的可申報分部溢利 未分配企業開支	85,238 (2,977)	41,828 (2,718)
除稅前綜合溢利	<u>82,261</u>	<u>39,110</u>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1,716,758	1,428,001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273,989)	(127,161)
遞延稅項資產	1,442,769 5,461	1,300,840 6,730
綜合資產總額	<u>1,448,230</u>	<u>1,307,570</u>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678,732	457,633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273,989)	(127,161)
即期稅項	404,743	330,472
遞延稅項負債	13,052 25,131	6,578 26,120
綜合負債總額	<u>442,926</u>	<u>363,170</u>

(c)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以下為對本集團主要產品和服務的收入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及保健品銷售	873,091	782,854
醫療器械銷售	113,600	55,951
	<u>986,691</u>	<u>838,805</u>

(d)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活動，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於年內，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提供地理分部分析。

(e) 細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從於某一時間點按下列客戶類別劃分從銷售藥品及保健品、醫療器械及藥品銷售管理服務產生收入：

二零二二年	醫院 人民幣千元	藥房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藥品	68,349	621,307	5,184	694,840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	291,851	–	291,851
	<u>68,349</u>	<u>913,158</u>	<u>5,184</u>	<u>986,691</u>
二零二一年	醫院 人民幣千元	藥房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藥品	68,613	436,622	4,986	510,221
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	–	328,584	–	328,584
	<u>68,613</u>	<u>765,206</u>	<u>4,986</u>	<u>838,805</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471	2,689
保本型存款利息收入	-	5,533
政府補助：		
— 轉撥自遞延收益	401	451
— 直接計入損益	5,383	5,014
許可費收入	7,547	9,434
其他	815	1,403
	<u>20,617</u>	<u>24,524</u>
其他收入淨額		
存貨撇減撥回	3,089	249
沖回以前年度過度估計費用	-	2,230
匯兌收益淨額	24	2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	578
無形資產的減值撥回	-	858
其他	312	256
	<u>3,425</u>	<u>4,198</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6,375	4,117
租賃負債的財務收費	657	479
	<u>7,032</u>	<u>4,596</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9,901	15,40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1,367	104,675
	<u>151,268</u>	<u>120,083</u>

附註：

- 員工成本人民幣47,107,000元、人民幣38,847,000元、人民幣45,445,000元及人民幣19,869,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972,000元、人民幣28,357,000元、人民幣39,367,000元及人民幣16,387,000元*) 分別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零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01	4,799
無形資產攤銷*	4,751	3,4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減值撥回) / 減值：	24,292	22,033
— 應收賬款淨額	2,843	2,427
—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2)	57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858)
報廢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638	57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331	1,232
— 非審計服務	650	474
租賃支出短期租賃	42	1,372
存貨成本	442,902	453,737
存貨撇減*	3,549	6,2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	(578)
使用權資產報廢	-	66
無形資產報廢	-	8
撥回存貨撇減	(3,089)	(249)
研發費用* (包括附註6(b)內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人民幣19,869,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387,000元))	28,723	25,203
匯兌收益淨額	(24)	(27)

* 此等金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8,151	8,940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80	(4,136)
	18,431	4,804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於本年度內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三間(二零二一年：三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附屬公司須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政策，自二零一九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確定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該年度發生的研發費用的175%作為可扣稅開支(「超級扣除項」)。本集團三家(二零二一年：三家)附屬公司在確定其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可享受該等超級扣除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一年：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人民幣零元)。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已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4,34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958,000元)，以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78,000,000股(二零二一年：1,678,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兩個呈報年度並無流通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77,007	144,35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120)	(25,520)
	<u>152,887</u>	<u>118,831</u>
應收票據	<u>52,134</u>	<u>67,966</u>
	<u>205,021</u>	<u>186,797</u>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0,288	32,21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487	5,589
應收中間母公司款項	330	214
應收直屬母公司款項	2	—
其他應收款項	8,796	8,396
可收回增值稅	—	5
預付款項及按金	64,869	39,59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825)	(1,920)
	<u>136,947</u>	<u>84,084</u>
	<u><u>341,968</u></u>	<u><u>270,881</u></u>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發票發出當日起計30至180日(二零二一年：30至180日)內到期支付。以下為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0,856	90,804
4至6個月	13,485	7,185
7至12個月	8,247	10,600
超過1年	10,299	10,242
	<u>152,887</u>	<u>118,831</u>

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582	30,790
4至6個月	34,301	37,176
7至12個月	251	—
	<u>52,134</u>	<u>67,966</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4,003	96,2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i)	125,191	95,337
應付代價		—	10,6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i)	4,935	2,008
應付一間中間母公司款項	(ii)	607	77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ii)	2,500	56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iii)	20,247	1,405
		<u>267,483</u>	<u>206,449</u>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保證金、應付增值稅、應付銷售費用、其他應付稅項及建築工程的最終付款，分別約人民幣21,260,000元、人民幣14,367,000元、人民幣29,662,000元、人民幣10,047,000元及人民幣3,06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8,430,000元、人民幣7,056,000元、人民幣22,649,000元、人民幣3,868,000元及人民幣9,668,000元)。
- (ii)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實際利率為6%、且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償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所有金額都是短期的，因此，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賬面值可合理視作與其公平值相近。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3,404	67,705
4至6個月	16,090	5,721
7至12個月	31,125	9,798
1年以上	13,384	13,047
	<u>114,003</u>	<u>96,271</u>

12. 附息借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2,909	—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	83,106	101,137
其他借貸	1,922	—
	<u>87,937</u>	<u>101,137</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人民幣4,831,000元的其他借貸由本集團傢俱、裝置及設備作抵押。實際利率為6.5%及其還款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還款：		
一年內	1,922	—
第二年	1,922	—
第三至第五年	987	—
	<u>4,831</u>	<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息短期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列值，於一年內償還，並有以下擔保：

- 銀行借貸人民幣20,023,000元由本集團的建築物抵押作擔保。實際利率為3.70%。
- 人民幣37,047,000元的銀行借貸由一間附屬公司股東的保證及本集團的建築物作擔保。實際利率為4.05%至4.35%。
- 人民幣15,021,000元的銀行借貸則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保證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實際利率為4.8%至5%。
- 人民幣5,007,000元的銀行借貸由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作擔保。實際利率為4.5%。
- 人民幣6,008,000元的銀行借貸為無保證。實際利率為4.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列值，於一年內償還，並有以下擔保：

- 銀行借款人民幣61,000,000元由本集團的建築物及預付租賃款作抵押。實際利率為3.95%至4.55%。
- 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作擔保及以其物業作抵押。
- 人民幣3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作擔保及以其物業作抵押。實際利率為4.05%至6.18%。

13.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總賬面值	96,524	—
累計減值	—	—
	<u>96,524</u>	<u>—</u>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96,524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96,524
	<u>96,524</u>	<u>96,52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96,524	96,524
	<u>96,524</u>	<u>96,524</u>
於年末		
總賬面值	96,524	96,524
累計減值	—	—
	<u>96,524</u>	<u>96,524</u>

1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390	8,5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5,010
於損益中確認(附註7)	280	(4,136)
	<u>19,670</u>	<u>19,390</u>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5,461)	(6,730)
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25,131	26,120
	<u>19,670</u>	<u>19,39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主要在中國從事藥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以及藥品及保健食品的購銷。本集團銷售的藥品主要涵蓋腫瘤、心血管系統、呼吸系統、消化系統、精神障礙等多個治療領域。

藥品及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擁有兩個藥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福州生產基地」）及中國北京市密雲經濟開發區（「北京生產基地」）。福州生產基地擁有中成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口服液、酏劑等十幾個劑型）和化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小容量注射劑、大容量注射劑等多個劑型）共366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235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有146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同時，福州生產基地是國家在福建省唯一指定的麻醉品生產基地。北京生產基地主要生產化藥（含片劑、硬膠囊劑、散劑），持有137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89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有60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

本集團研發工作主要通過自主研發和與外部研發機構合作的方式滿足本集團的內部發展需求。本公司旗下現有三家製藥附屬公司，均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多年來，本集團始終堅持推進研發創新戰略，持續投入仿製藥一致性評價及新藥研發。目前本集團一共擁有35項發明專利。在一致性評價方面，本集團有4個品種已通過一致性評價，包括碳酸氫鈉片、諾氟沙星膠囊、鹽酸二甲雙胍片及鹽酸普萘洛爾片。另有數個品種的一致性評價工作正在有序推進中，其中維生素B6片已完成評審仍在等待審批，維生素B1片完成一致性評價中試和質量標準方法學轉移。在新藥研發方面，本公司製藥附屬公司受託生產的多索茶鹼注射液已獲得批件，其質量標

準變更的補充申請目前正在評審中，鈉鉀鎂鈣注射用濃溶液亦已獲得批件。本集團還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獨家產品，如抗胃癌藥替吉奧片、抗肝癌藥消症益肝片、提高免疫力的多糖蛋白片、抗鼻炎用藥鼻淵膠囊、急性腹瀉用藥莧菜黃連素膠囊、抗炎保肝用藥甘草酸二鈉、輔助性利尿藥螺內酯片、缺血性腦血管疾病用藥磷酸川芎嗪片、預充式導管沖洗器(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以及HTK心肌保護停跳液(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等。

於本年度，醫藥行業繼續加速變革和重構，新醫改政策趨向多樣化及常態化，醫藥企業的生存和發展在挑戰和機遇的雙重考驗下逐漸穩定。但是與此同時，新冠疫情在全國範圍內反覆爆發、嚴格防控，對企業的經營產生了較大的影響，本集團位於福州的兩家製藥附屬公司也因此經受了較大的壓力。為保證業務穩健發展，該等附屬公司根據國家政策導向和集團醫藥大製造戰略方針對整體業務進行了調整和佈局。在銷售渠道上，積極參與各省市藥品招投標，加速通過醫藥公司對醫療機構進行配送、銷售，充分保障醫藥商業公司的市場調撥和流通，同時擴大對終端連鎖藥店的直銷；在產品策略上，將產品進行分類，以十大品種為主，分為重點培育品種、潛力發展品種，根據產品特性選擇適合的渠道銷售；在價格策略上，成立了價格委員會，結合產品成本、期望毛利及市場需求制定合理的價格，增強了競爭力；在資源整合上，充分憑借和發揮海王集團系統平台的優勢，不斷拓展銷售渠道、擴大對醫院終端的覆蓋。於本年度，該等附屬公司順利達成了快速而穩健的增長。

為促進平穩、高質量發展，力求盡快扭虧為盈，北京海王中新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海王中新」)於本年度進一步推行降本增效和合規經營的目標和方針，努力實現多元化營銷，擴充營銷團隊，增加經銷商覆蓋範圍。同時，海王中新大力整合和利用集團平台和資源，集中力量發展優勢產品。此外，由於第四季度國內新冠疫情爆發，海王中新的部分藥品銷量激增，對海王中新的業績產生了較大的正面影響，因此，整體而言，本年度海王中新的虧損幅度已大幅收窄。

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

目前，本集團主要代理和銷售本集團及母公司集團自產的藥品及保健食品，其中包括著名的海王銀杏葉片系列產品和海王金樽系列產品。代理產品主要通過專業銷售推廣公司分銷至終端醫療機構以及通過大中型連鎖藥店銷售給終端客戶。

於本年度，受各地疫情影響及防疫措施限制，零售藥品消費持續下降，同時，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分部的收貨及發貨也因此出現較長時間的暫停和延遲，銷售受到較大影響。此外，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分部於二零二一年度減少了部分處方產品之代理，導致收入較以往年度大幅下降。為穩定業務，保障長遠發展，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分部著眼統籌規劃，及時調整銷售策略，著重於重點產品的銷售，並大力開發保健食品市場，積極帶動業績恢復。該分部基本維持了業務穩定，其本年度全年收入的同比跌幅已較上半年同比跌幅大幅縮窄。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一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予以重視及積極行動，包括：不斷提高生產效率、節約資源及增強員工環境保護意識。在生產環節提高單位碳排放對應出產量，杜絕違反法律法規的污染及危險物排放，更換老舊設備，降低能耗，提高生產效率；在辦公管理環節，節約辦公耗材及能耗使用、逐步實現無紙化辦公、積極改善員工生產辦公環境、努力承擔社會責任，積極參與公益活動等。

在本年度，本公司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協助本公司以面對面溝通、電話訪談、問卷調查等多種形式，從各個角度與各持份者進行全面溝通。相關的結果既是本公司審視及推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議程的重要參考，也為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選材及籌備提供了有力的依據。本公司按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編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與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度報告同時刊發。

前景及展望

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經濟環境和全面變革及重構的行業形勢，醫藥行業各企業紛紛審時度勢，根據自身特點不斷進行業務調整和優化，以適應變革，穩健發展。本集團亦密切關注外部形勢的不確定性，主動調整風險，不斷完善集團發展策略及戰略，並繼續加大在產品生產及質量保障體系、新藥研發、藥品一致性評價、營銷網絡等方面的投入。同時，在中藥業務領域，本集團加大傳承創新，把握機遇進行策略性投資，開發中醫藥經典名方，有效地促進品種的優化與新生，挖掘更多的潛在價值，通過提升產品質量而進一步提高核心競爭力，加強現代中醫藥全產業鏈的建設。我們相信，透過管理層和各崗位員工上下一心的努力，本集團的各項業務一定可以長遠發展。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986,691,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838,805,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7.63%。於該收入中，約人民幣694,840,000元來自於生產和銷售藥品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0.42%；約人民幣291,851,000元來自於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9.58%。於本年度，生產和銷售藥品分部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6.18%；銷售及分銷藥品及保健品分部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18%，因此本集團整體收入有所上升。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率約為45%(二零二一年：約45%)，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444,142,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74,103,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8.72%。毛利的上升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整體收入有所上升。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44,231,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38,115,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57%。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主要由於隨收入的增加銷售及分銷開支相應增加，及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海王中新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有所增加。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93,733,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80,53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6.39%。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有所增加，及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海王中新導致行政開支有所增加。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0,927,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0,46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3%。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的海王中新研發支出有所增加，及稅務滯納金有所增加。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7,032,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59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3%。財務費用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的海王中新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除稅後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4,306,000元，上升至本年度約人民幣63,830,000元，除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約86.0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5,958,000元，上升至本年度約為人民幣54,346,000元，上升約51.1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作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資金。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並定期檢討對流動資金及融資的需要。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83,106,000元。有關銀行融資詳情請見本公告附註12。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82,366,000元。流動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290,098,000元，短期銀行存款約人民幣60,000,000元，存貨約人民幣203,023,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41,968,000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約人民幣267,483,000元，即期稅項約人民幣13,052,000元，合約負債約人民幣43,578,000元，租賃負債約人民幣3,181,000元，附息借貸約人民幣85,028,000元及遞延收益人民幣約401,000元。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404,489,000元比較，增加了約人民幣77,877,000元。流動資產淨值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的原因主要為銀行結餘及現金和短期銀行存款共計增加約人民幣38,954,000元，及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5,069,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57,070,000元，可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3,930,000元，以其房屋作抵押，且已抵押房屋的賬面值合計約人民幣24,387,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人民幣1,82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零元)的傢俱、裝置及設備已抵押作保證本集團之其他借貸。

匯率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收入、主要銷售成本及資本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與負債的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換債的比率(由總借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而得)約為44.06%(二零二一年：38.4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本年度以業務及地區分類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載於本公告附註4。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化。本公司之資本由其股份及其他儲備構成。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就未來資本開支作出承擔約人民幣990,000元。董事會相信此等資本開支可以從本集團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支付。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購買重大資本資產。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458名員工(二零二一年：1,401名)。

本年度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51,268,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20,083,000元)。本集團調增僱員之薪金及福利以維持企業競爭力及增加企業吸引力，而僱員之獎勵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酬及獎金政策按僱員表現每年檢討及釐定。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多種福利。

相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末本集團僱員人數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密切關注僱員的薪酬與福利水平，並根據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獎勵僱員。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而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有關規定及規則計算，本公司的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64,912,000元。

資本化利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資本化利息。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概無訂明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贖回、購回或注銷其可贖回證券。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市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將記錄及已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監事	身份	權益種類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相聯法團之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鋒先生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1,331,093	0.05%
于琳女士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900,000	0.03%
沈大凱先生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2,000,000	0.07%
曹陽女士 (附註(d))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200,000	0.01%

附註：

- (a)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海王生物第九屆董事局副主席、非獨立董事兼總裁張鋒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b)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3%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c)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沈大凱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7%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d) 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及人力資源總監曹陽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1%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擁有，3.13%經海王東方間接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將記錄或已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內資股 股份數目	佔所有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海王生物(附註(a))	實益擁有人	1,181,000,000	94.33%	70.38%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464,500	4.19%	3.13%
深圳海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海王集團」)(附註(b))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深圳海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海王控股」) (前稱「深圳市銀河通投資有限公司」)(附註(c))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張思民先生(附註(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附註：

- (a) 由於海王生物實益擁有海王東方全部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而海王東方擁有本公司52,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擁有由海王東方持有的本公司52,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同時海王生物直接持有本公司1,181,00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
- (b) 由於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22%的權益，因此海王集團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c) 由於海王控股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22%的權益，因此海王控股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d) 由於張思民先生(「張先生」)實益擁有海王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70%的權益及深圳市海合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海合」)全部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而海王控股及海合分別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和20%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22%的權益，因此張先生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與本公司簽訂包括有關不競爭承諾及優先投資權(「不競爭承諾」)的協議，據此，海王生物向本公司及其聯繫人承諾，(其中包括)只要本公司的證券仍於GEM(前稱創業板)上市：

1.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參與或經營與本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生產任何用途與本公司產品相同或類似的產品(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權而只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及
2. 其將不會，並將會促使其聯繫人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參股任何業務將(或有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產生直接或間接競爭的該等公司或機構，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股權而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

根據不競爭承諾，於不競爭承諾的有效期內，如海王生物或其任何聯繫人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就可能與本公司的現有及未來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新投資項目進行磋商，本公司將獲得優先投資該等新投資項目的權力。

海王生物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公司極力主張企業管治的凌駕性、穩健性及合理性。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當時適用的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採納的一套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自定義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的規定。

財務資料的審閱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及本集團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該等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公告中的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數據已獲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所規定的核證工作，因此核數師並未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核證或結論。

代表董事會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鋒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及黃劍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翼飛先生、于琳女士、沈大凱先生及金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登載。